

武汉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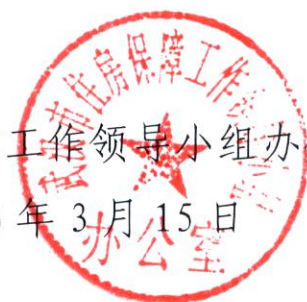
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 武汉市 2023 年住房保障工作责任目标 分解方案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相关部门：

《武汉市 2023 年住房保障工作责任目标分解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市住房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15 日



武汉市 2023 年住房保障工作 责任目标分解方案

为进一步加大住房保障工作力度，切实解决我市新市民、青年人以及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等群体住房问题，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武政办〔2021〕116号）以及2023年市《政府工作报告》明确的住房保障工作目标和要求，制订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2023年，全市住房保障工作总体目标为：

- （一）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5.8万套（间）；
-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基本建成4.5万套（间）；
- （三）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开工2.55万套；
- （四）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2万套；
- （五）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8000户。

二、各区住房保障工作目标任务分解

根据全市年度住房保障工作总体目标，结合各区工作进度和项目建设实际情况，分解下达各区2023年住房保障目标为：

（一）江岸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3800套（间）；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2200套（间）；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开工500套；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300套；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1960户。

（二）江汉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1600套（间）；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250套（间）；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开工300套；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200套；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

1500 户。

（三）硚口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3000 套（间）；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1000 套（间）；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开工 1000 套；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 1900 套；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 1200 户。

（四）汉阳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3200 套（间）；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4800 套（间）；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开工 1500 套；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 2000 套；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 240 户。

（五）武昌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4000 套（间）；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3100 套（间）；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 1200 套；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 1400 户。

（六）青山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1500 套（间）；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850 套（间）；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开工 600 套；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 2700 套；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 1600 户。

（七）洪山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8000 套（间）；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2900 套（间）；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开工 1200 套；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 3600 套；发放公租房租赁补贴 100 户。

（八）蔡甸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1700 套（间）；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800 套（间）；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开工 900 套；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 1400 套。

（九）江夏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3300 套（间）；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1800 套（间）；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开工

5600 套；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 2800 套。

（十）东西湖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6600 套（间）；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3600 套（间）；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开工 5600 套；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 1200 套。

（十一）黄陂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1500 套（间）；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1700 套（间）；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开工 1000 套；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 1000 套。

（十二）新洲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800 套（间）；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1000 套（间）。

（十三）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含汉南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3300 套（间）；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2000 套（间）；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开工 1700 套；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 200 套。

（十四）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15400 套（间）；基本建成保障性租赁住房 19000 套（间）；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开工 5600 套；棚户区改造住房基本建成 1500 套。

（十五）武汉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300 套（间）。